

立法會內務委員會主席
劉健儀議員

劉主席：

本人希望於一月二十一日的內務委員會會議上，討論政府在公布施政報告後向議員發放消息的安排。

施政報告公布翌日，本人在某電台的烽煙節目評論政府的扶貧措施。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周一嶽先生在節目中，批評本人引述政府的扶貧措施出錯。

本人認為周局長的批評有欠公允。政府並未在公布施政報告當天，向議員發放載列具體施政措施的文件，但據本人向一些記者理解，政府當日在傳媒吹風會上告訴記者具體的施政安排。因此，本人只能間接地透過訪問本人的記者了解詳情。如果記者錯誤引述資料，便會導致本人出錯。

每年施政報告公布後，傳媒總期望議員立即作出回應。事實上，監察政府施政是議員的責任，但當議員未能第一時間掌握有關資料，又如何履行職責呢？有見及此，我建議內會促請政府，在施政報告公布後立即向議員發放載列具體施政措施的文件。

敬希賜覆，為荷。並頌
籌祺！

張超雄 謹上

二零零五年一月十七日